

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天治核心成长混合（LOF）
场内简称	天治核心
基金主代码	163503
交易代码	1635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52,003,552.7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 年 7 月 3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品质优良、成长潜力高于平均水平的中小型上市公司股票，并将部分资产用于复制大型上市公司股票指数（富时中国 A200 指数）的业绩表现，在控制相对市场风险的前提下，追求中长期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股票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以“核心—卫星”策略作为股票投资的总体策略。“核心—卫星”策略是指将股票资产分为核心组合和卫星组合，核心组合通过跟踪指数进行被动投资，控制投资组合相对于市场的风险；卫星组合通过优选股票进行主动投资，追求超越市场平均水平的收益。本基金的核心组合用于跟踪大型公司股票指数（富时中国 A200 指数），卫星组合用于优选中小型成长公司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 A 全指×7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具有中等风险、中高收益的混合型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介于大盘平衡型基金和小盘成长型基金之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赵正中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60371155	95559

	电子邮箱	zhaozz@chinanature.com.cn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95559
传真		021-60374934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nature.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2,024,717.21	25,912,587.16	-283,767,376.86
本期利润	-158,980,959.65	46,223,882.00	-294,217,970.2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81	0.0368	-0.22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78%	7.68%	-40.5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12	-0.0122	-0.04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6,162,401.62	594,212,639.86	640,855,123.4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3613	0.5003	0.464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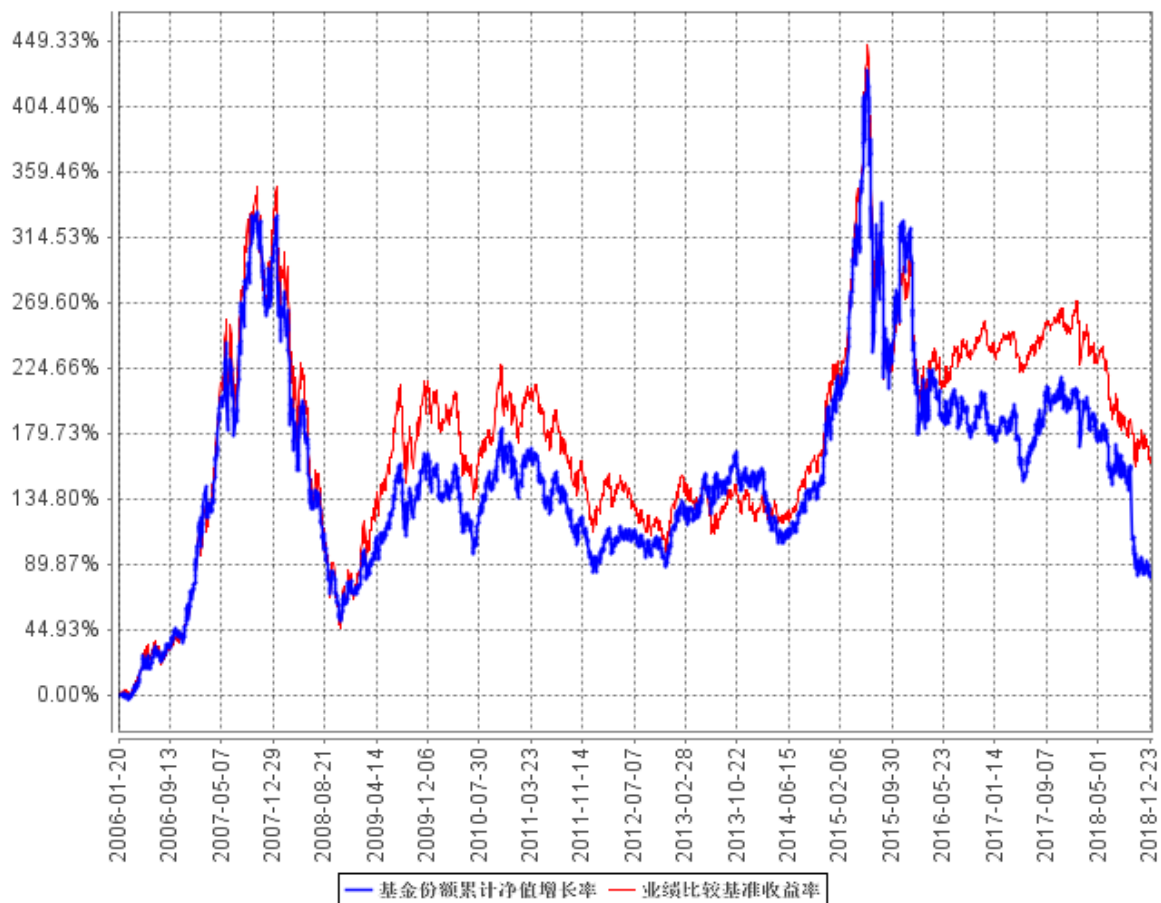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29%	1.49%	-8.83%	1.26%	-6.46%	0.23%
过去六个月	-15.01%	1.46%	-11.54%	1.11%	-3.47%	0.35%
过去一年	-27.78%	1.40%	-20.91%	1.00%	-6.87%	0.40%
过去三年	-53.77%	1.55%	-26.14%	0.95%	-27.63%	0.60%
过去五年	-27.67%	1.78%	14.38%	1.18%	-42.05%	0.6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2.30%	1.66%	160.38%	1.34%	-78.08%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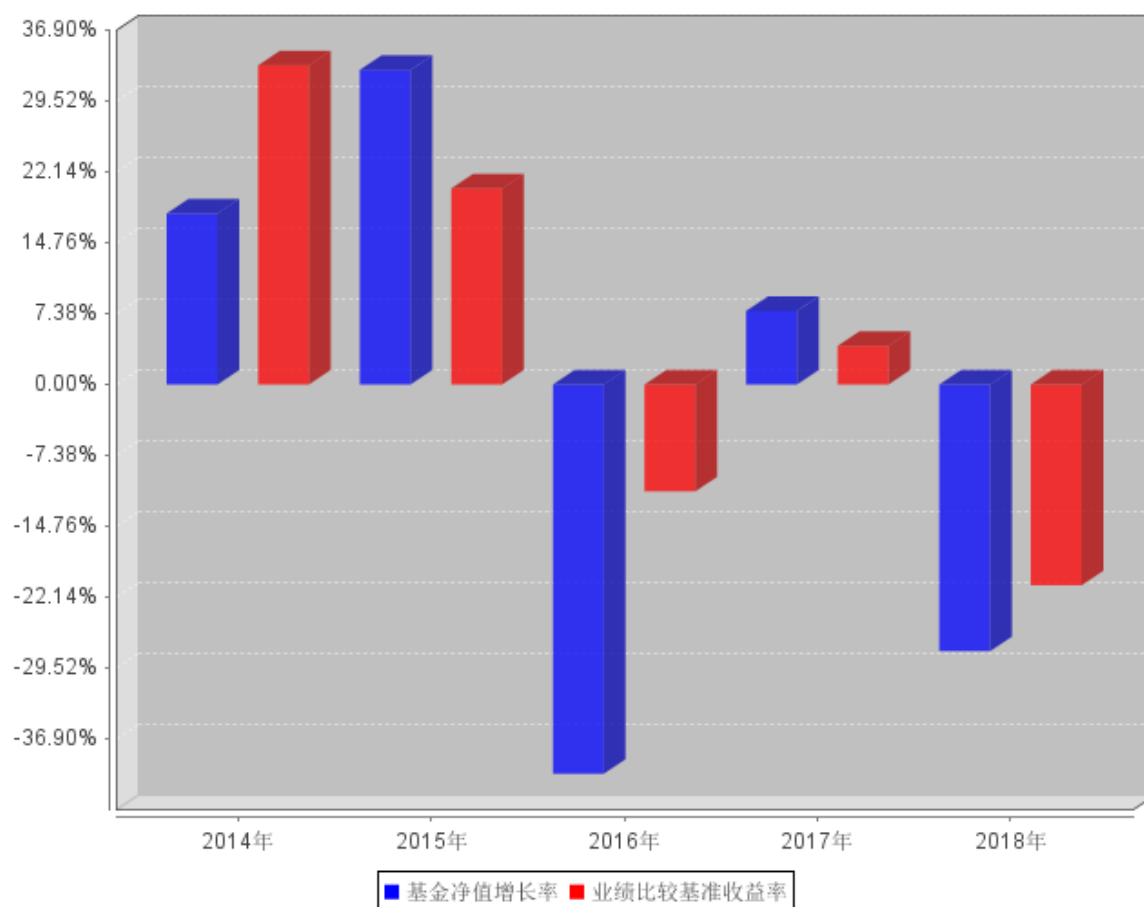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	-	-	-	
2017	-	-	-	-	
2016	2.0000	369,017,783.77	80,960,456.20	449,978,239.97	
合计	2.0000	369,017,783.77	80,960,456.20	449,978,239.97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 1.6 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权结构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25%；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7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共有十一只开放式基金，除本基金外，另外十只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自 2005 年 1 月 12 日生效的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天治中国制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自 2008 年 5 月 8 日生效的天治创新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新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自 2011 年 8 月 4 日生效的天治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自 2011 年 12 月 28 日生效的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分别于 2008 年 11 月 5 日、2016 年 4 月 18 日、2004 年 6 月 29 日、2006 年 7 月 5 日、2016 年 4 月 7 日、2009 年 7 月 15 日、2016 年 7 月 6 日、2013 年 6 月 4 日、2015 年 6 月 9 日、2016 年 12 月 7 日生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许家涵	权益投资部总监、公司投资副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2日	-	13年	经济学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5年7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自营资金部职员，2007年9月至今就职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交易部总监助理、交易部副总监、交易部总监，现任权益投资部总监、公司投资副总监。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公平交易体系涵盖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各环节公平措施简要如下:

公司的内外部报告均通过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发布, 所有的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均有权通过该平台查看公司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

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权限范围内做出投资决策, 并负责投资决策的具体实施。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等管理机构和人员不得对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投资活动进行干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 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同时, 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 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功能并严格执行, 即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 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 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 交易系统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

公司对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 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 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 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对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异常的控制采用事前审查的方法。回购利率异常指回购利率偏离同期公允回购利率 30bp 以上; 现券交易价格异常指根据交易价格推算出的收益率偏离同期公允收

益率 30bp 以上（一年期以上债券为 50bp），其中，货币基金的现券交易价格异常指根据交易价格推算出的收益率偏离同期公允收益率 30bp 以上。

公司风控人员定期对各投资组合进行业绩归因分析，并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具体方法如下：

1) 对不同投资组合，根据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每个券种，计算其交易均价；

2) 对一段时间（季度或年度）同一时间窗口的同个券种进行匹配，计算出价差率；

3) 利用统计方法对多个价差率进行统计分析，分析价差率是否显著大于 0。如果某一资产类别观测期间样本数据太少，则不进行统计检验，仅检查对不同时间窗口（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价差率是否超过阈值；

4) 价差率不是显著大于 0 的，则不能说明非公平交易；价差率显著大于 0 的，则需要综合其他因素做出判断，比如交易占优势的投资组合是否收益也显著大于交易占劣势的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总体看，2018 年 A 股市场可谓焦虑与疲惫反复交织。焦虑体现在股市的全局下跌：全年个股中位数收跌超 30%，仅不到 9% 的股票收录正收益，所有大类板块及行业均收跌。疲惫体现在行业的滚动风险：1 月金融地产的躁动拉动全面的大盘风格，2 月中美贸易摩擦升温后，市场风格迅速转向小盘成长。而伴随 5 月信用风险暴露，大盘风格再度领先，11 月政策密集出台，风格再度转

向小盘股。实体经济也并不平静，相较于 2017 年，平添了中美贸易摩擦，时局升温阻碍了国内经济转型的速度，这使得过去一年，政策导向变得更为曲折。

宏观方面，虽然我们看到总量经济数据波澜不惊，投资韧性较强，但居民消费值得担忧。从数据结果看，居民端，社消零售转弱、现金贷业务坏账率上升等，都预示着经济内部的结构问题更值得重视。企业端，在供给侧改革下，上游产业中多数行业在过去三年集中度迅速提升，对头部企业而言，较快速地完成了三张表的修复。中游制造压力重重，尤其是中小企业步履蹒跚。需求端转弱，而供给端在前三季度并未有显著的放松，导致制造业的成本端依然保持高位，中游制造面临毛利率压缩、库存堆积、周转率下行的处境。

面对内忧外患，2018 年下半年政策有保有压，尤其是 7 月末政治局会议定调“稳增长”预期后，财政政策积极补充、货币环境维持较优状态。“去杠杆”阶段性成果落地转向“稳杠杆”，产业政策陆续推进，创新金融改善融资环境。我们看到，政策陆续出台，意图打通宽货币向信用端的传导。然而，由于银行对表内信贷的风险厌恶，同时表外融资成本高昂，如此处境难以短时间内被改变。因此，无论股市或债市，2018 年都经历了“宽货币紧信用”环境下的大波动，且对未来经济与盈利基本面依然担忧。

回顾本基金 2018 年的表现，由于重点仓位跟踪的新华富时 A200 指数及成长股居多的创业板、中小板指数，均出现大幅回调，因此本基金全年跟随指数回撤幅度较大。2019 年，本基金将在坚持价值投资的基础上，树立绝对收益思维，更加注重控制投资组合的回撤，努力为投资者取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3613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7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91%，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6.8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我们认为 2019 年比 2018 年要好。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影响，波动较大；下半年有望企稳反弹。

宏观经济方面，对于中国经济周期而言，2018 年四季度到 2019 年大半时间，预计仍处于“量价齐跌”的主动去库存阶段，2019 年上半年至三季度 A 股有望迎来底部。若下半年从宽货币、紧信用传导至宽货币、宽信用，则市场有望企稳反弹。2019 年随着中、美、欧三大主流经济体的共振回落，上半场风险资产的调整会触发避险资产的回潮。随着美联储货币政策的转向以及美元周

期进入趋势下行阶段，下半场市场将再博弈新兴市场国家风险资产超跌反弹的弹性。

我们认为，2019 年流动性或将决定 A 股反弹的高度。股市流动性的两大增量：产业资本和跨境资本。从产业资本角度来看，产业资本增持意味着企业的经营对公司坚定的看好，是判断市场底部的重要信号。2018 年下半年产业资本有活跃趋势，预计 2019 年上半年到达市场底部，下半年有望从底部回升。从跨境资本角度来看，2019 年是金融市场进一步开放、A 股全球化进一步发展的关键一年。这一点，从 MSCI 的纳入进程可以看出。2018 年 9 月 26 日，MSCI 宣布就“进一步提高 A 股在 MSCI 指数中的权重”这项议题展开咨询，并建议将 A 股的纳入因子从 5% 增加到 20%，若纳入因子提升至 20%，预计带来增量资金共 4100 亿元。

整体来看，行业配置上，上半年重点防风险，配置基建产业链、地产、非银板块，下半年重点看好成长板块的结构机会。具体来看，基本面向上的基建产业链将具有较大的修复空间，金融板块内部，看好非银：券商、保险优于银行。而成长板块内部，以通信为代表的成长科技板块要好于成长周期板块电子行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结算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基金结算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会计专业工作经历。为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合规，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负责基金结算的管理层、监察稽核部总监、产品开发与金融工程部总监等，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于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以及产品开发与金融工程部提交的估值模型和估值结果进行论证审核，并签署最终意见。基金经理会参与估值，与产品开发与金融工程部一同根据估值模型、估值程序计算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将估值结果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少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8 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度，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8 年度，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0467615_B03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其他信息	<p>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p>

	<p>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p>

	<p>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不能持续经营。</p> <p>（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蒋燕华 沈熙苑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33,355,652.11	46,769,754.50
结算备付金		4,680,283.47	6,930,977.61
存出保证金		889,381.62	671,26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75,801,929.24	560,372,548.48
其中：股票投资		275,801,929.24	558,539,172.3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833,376.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19,940,699.91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273,116.42	13,896.1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964.94	8,54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434,954,027.71	614,766,98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104,293.46	10,213,708.39
应付赎回款		28,081.80	416,036.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433,312.48	605,679.68
应付托管费		90,273.42	126,183.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8,598,273.46	8,754,947.0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537,391.47	437,787.51
负债合计		18,791,626.09	20,554,341.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590,380,287.01	608,707,327.19
未分配利润	7.4.7.10	-174,217,885.39	-14,494,687.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162,401.62	594,212,63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4,954,027.71	614,766,981.80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361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52,003,552.7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29,908,038.94	75,175,522.22
1. 利息收入		1,011,605.31	890,906.3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679,023.46	868,156.35
债券利息收入		12,403.21	3,489.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20,178.64	19,260.0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3,975,905.12	53,887,749.9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19,089,434.74	48,015,396.4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08,294.55	441,692.4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5,421,824.17	5,430,661.12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6,956,242.44	20,311,294.8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2,503.31	85,571.13
减：二、费用		29,072,920.71	28,951,640.22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6,079,715.88	7,180,009.07

2. 托管费	7.4.10.2.2	1,266,607.41	1,495,835.23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21,087,523.43	19,769,221.4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38.02	-
7. 其他费用	7.4.7.20	639,035.97	506,574.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980,959.65	46,223,882.0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980,959.65	46,223,882.0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8,707,327.19	-14,494,687.33	594,212,639.8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8,980,959.65	-158,980,959.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327,040.18	-742,238.41	-19,069,278.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4,006,919.91	-3,877,972.40	20,128,947.51
2. 基金赎回款	-42,333,960.09	3,135,733.99	-39,198,226.1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0,380,287.01	-174,217,885.39	416,162,401.6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	706,959,459.43	-66,104,335.95	640,855,123.48

金净值)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6,223,882.00	46,223,882.0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8,252,132.24	5,385,766.62	-92,866,365.6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975,537.73	-1,820,141.99	18,155,395.74
2. 基金赎回款	-118,227,669.97	7,205,908.61	-111,021,761.3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8,707,327.19	-14,494,687.33	594,212,639.86

注：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徐克磊</u>	<u>闫译文</u>	<u>黄宇星</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名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34 号文《关于同意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1 月 20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13,493,538.8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上市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的相关要求，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 2015 年 8 月 4 日起本基金更名为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各类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以股票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以“核心—卫星”策略作为股票投资的总体策略。在一般情况下，本基金的资产类别配置的范围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 60%—95%，其中，核心组合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净值的 55%

-65%，卫星组合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净值的 35%-45%；债券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 0%-40%，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短期金融工具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 A 全指×7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25%。

2007 年 10 月 15 日（拆分日），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基金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面值为人民币 0.5125 元。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

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股指期货投资

买入或卖出股指期货投资于成交日确认为股指期货投资。股指期货初始合约价值按成交金额确认；

股指期货平仓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股指期货的初始合约价值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5)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6)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 (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 (8) 权证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交易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 (9)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11)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 基金收益分配比例按有关规定制定，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年度已实现收益的50%；
- (3) 基金投资当期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 (4) 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 (5)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6) 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的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投资者只能选择现金分红；本基金分红的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时，分配的基金收益以权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自动转换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7)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6 次，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8)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

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本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7.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

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天治北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079,715.88	7,180,009.0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29,879.92	1,341,116.09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66,607.41	1,495,835.23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1,904,644.10	31,904,644.1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1,904,644.10	31,904,644.1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77%	2.69%

注：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55,652.11	566,586.29	46,769,754.50	210,748.2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另外，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17 年 12 月 31 日：同）。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860	紫金银行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认购新发证券	3.14	3.14	15,970	50,145.80	50,145.8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030	中信证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6.01	2019 年 1 月 10 日	17.15	250,000	4,128,112.50	4,002,500.00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

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 公允价值

7.4.14.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7.4.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71,749,283.44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4,052,645.8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10,060,150.43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0,312,398.05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7.4.14.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1.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7.4.14.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4.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75,801,929.24	63.41
	其中：股票	275,801,929.24	63.41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940,699.91	27.58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035,935.58	8.74
8	其他各项资产	1,175,462.98	0.27
9	合计	434,954,027.7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B	采矿业	20,664,035.00	4.97
C	制造业	98,349,084.68	23.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11,000.00	0.80
E	建筑业	70,883,600.41	17.03
F	批发和零售业	6,256,600.00	1.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804,756.50	3.5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615,186.85	3.27
J	金融业	30,835,405.80	7.41
K	房地产业	12,444,000.00	2.9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8,260.00	0.0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60,000.00	1.10
	合计	275,801,929.24	66.27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00	中国交建	1,887,800	21,256,628.00	5.11
2	601390	中国中铁	2,980,000	20,830,200.00	5.01
3	601186	中国铁建	1,809,543	19,669,732.41	4.73
4	601766	中国中车	1,800,000	16,236,000.00	3.90
5	300068	南都电源	881,200	12,530,664.00	3.01
6	601166	兴业银行	680,000	10,159,200.00	2.44
7	600547	山东黄金	297,300	8,993,325.00	2.16
8	601318	中国平安	160,000	8,976,000.00	2.16
9	600588	用友网络	420,000	8,946,000.00	2.15
10	600887	伊利股份	370,000	8,465,600.00	2.0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168,862,143.91	28.42
2	601939	建设银行	155,963,333.70	26.25
3	601398	工商银行	142,317,520.64	23.95
4	600036	招商银行	125,118,706.91	21.06
5	601800	中国交建	124,987,923.63	21.03
6	000938	紫光股份	121,779,139.00	20.49
7	002596	海南瑞泽	120,729,635.64	20.32
8	601688	华泰证券	114,684,718.52	19.30
9	600068	葛洲坝	111,087,046.53	18.69
10	601186	中国铁建	106,036,519.12	17.84
11	601233	桐昆股份	103,514,493.59	17.42
12	601336	新华保险	95,554,279.20	16.08
13	601390	中国中铁	94,329,238.51	15.87

14	002493	荣盛石化	91,365,569.42	15.38
15	601888	中国国旅	87,308,985.92	14.69
16	601857	中国石油	87,151,321.99	14.67
17	601288	农业银行	86,357,605.18	14.53
18	300059	东方财富	84,371,868.63	14.20
19	600570	恒生电子	80,794,653.68	13.60
20	601117	中国化学	79,564,736.33	13.39
21	000977	浪潮信息	77,766,210.82	13.09
22	600028	中国石化	75,602,610.99	12.72
23	300253	卫宁健康	73,646,631.60	12.39
24	600271	航天信息	69,545,215.73	11.70
25	601318	中国平安	65,241,860.64	10.98
26	002024	苏宁易购	63,256,305.76	10.65
27	600528	中铁工业	61,674,829.49	10.38
28	603019	中科曙光	60,727,695.03	10.22
29	000858	五粮液	59,374,282.07	9.99
30	002320	海峡股份	55,819,781.51	9.39
31	000703	恒逸石化	55,551,961.02	9.35
32	000651	格力电器	54,979,780.72	9.25
33	603069	海汽集团	54,484,658.24	9.17
34	601669	中国电建	53,968,740.84	9.08
35	601668	中国建筑	53,627,832.31	9.03
36	000830	鲁西化工	53,362,238.06	8.98
37	600346	恒力股份	52,795,615.57	8.88
38	600019	宝钢股份	52,726,563.07	8.87
39	601933	永辉超市	52,631,485.54	8.86
40	600845	宝信软件	52,524,250.61	8.84
41	601600	中国铝业	51,228,594.51	8.62
42	601601	中国太保	50,977,008.13	8.58
43	601111	中国国航	49,500,808.33	8.33
44	601636	旗滨集团	48,237,812.01	8.12
45	002179	中航光电	47,603,170.18	8.01
46	600029	南方航空	46,734,908.27	7.87
47	603986	兆易创新	45,056,080.10	7.58
48	002371	北方华创	44,630,589.18	7.51
49	600039	四川路桥	44,102,591.61	7.42

50	600760	中航沈飞	43,996,722.00	7.40
51	002368	太极股份	42,924,429.91	7.22
52	000768	中航飞机	42,903,120.87	7.22
53	002456	欧菲科技	42,562,562.26	7.16
54	600584	长电科技	40,963,182.19	6.89
55	600038	中直股份	40,844,893.86	6.87
56	002410	广联达	39,990,770.17	6.73
57	002714	牧原股份	39,899,868.62	6.71
58	600703	三安光电	39,879,057.79	6.71
59	600837	海通证券	39,512,151.80	6.65
60	600958	东方证券	39,190,028.88	6.60
61	002465	海格通信	38,821,583.81	6.53
62	002310	东方园林	38,008,728.50	6.40
63	600487	亨通光电	37,048,502.51	6.23
64	601118	海南橡胶	36,891,070.68	6.21
65	600887	伊利股份	34,854,111.64	5.87
66	601166	兴业银行	33,352,237.93	5.61
67	000776	广发证券	33,169,328.15	5.58
68	601229	上海银行	32,178,778.13	5.42
69	601899	紫金矿业	31,776,534.02	5.35
70	601211	国泰君安	31,164,722.66	5.24
71	002475	立讯精密	30,857,370.25	5.19
72	600498	烽火通信	30,247,492.47	5.09
73	600196	复星医药	30,061,255.12	5.06
74	601766	中国中车	29,531,552.30	4.97
75	002153	石基信息	28,992,409.37	4.88
76	002285	世联行	28,464,171.40	4.79
77	300308	中际旭创	27,393,826.44	4.61
78	000528	柳工	26,966,263.13	4.54
79	600115	东方航空	26,829,768.46	4.52
80	300124	汇川技术	26,815,339.56	4.51
81	600588	用友网络	26,320,524.86	4.43
82	603993	洛阳钼业	25,574,974.98	4.30
83	000333	美的集团	25,392,988.09	4.27
84	002376	新北洋	25,153,011.83	4.23
85	600426	华鲁恒升	25,108,784.45	4.23

86	603799	华友钴业	25,053,341.47	4.22
87	000596	古井贡酒	24,639,203.10	4.15
88	600339	中油工程	24,252,926.73	4.08
89	600562	国睿科技	23,534,581.01	3.96
90	600547	山东黄金	23,524,900.10	3.96
91	600398	海澜之家	22,655,495.06	3.81
92	600567	山鹰纸业	22,210,351.00	3.74
93	002230	科大讯飞	21,922,461.00	3.69
94	002271	东方雨虹	21,821,299.78	3.67
95	600031	三一重工	20,954,913.73	3.53
96	300033	同花顺	20,569,340.01	3.46
97	600536	中国软件	20,559,877.00	3.46
98	600048	保利地产	20,316,305.48	3.42
99	600999	招商证券	19,763,003.58	3.33
100	300567	精测电子	19,581,415.00	3.30
101	300170	汉得信息	19,252,373.00	3.24
102	002234	民和股份	19,191,885.39	3.23
103	603288	海天味业	19,015,894.76	3.20
104	600276	恒瑞医药	18,547,049.94	3.12
105	600352	浙江龙盛	18,522,240.34	3.12
106	002001	新和成	18,276,250.26	3.08
107	002013	中航机电	17,616,964.99	2.96
108	000063	中兴通讯	17,429,027.90	2.93
109	000725	京东方 A	17,167,557.00	2.89
110	600519	贵州茅台	17,159,898.00	2.89
111	600340	华夏幸福	17,155,378.20	2.89
112	300284	苏交科	17,111,985.53	2.88
113	601566	九牧王	16,962,296.93	2.85
114	002049	紫光国微	16,931,367.76	2.85
115	600499	科达洁能	16,795,803.62	2.83
116	600967	内蒙一机	16,751,071.18	2.82
117	600803	新奥股份	16,748,470.85	2.82
118	300373	扬杰科技	16,702,719.00	2.81
119	600256	广汇能源	16,664,413.68	2.80
120	000963	华东医药	16,539,452.72	2.78
121	000895	双汇发展	16,492,868.64	2.78

122	600688	上海石化	16,351,056.56	2.75
123	601998	中信银行	15,744,290.70	2.65
124	001979	招商蛇口	15,731,546.45	2.65
125	002648	卫星石化	15,381,340.00	2.59
126	300470	日机密封	14,705,410.00	2.47
127	000001	平安银行	14,457,696.84	2.43
128	601989	中国重工	14,445,342.00	2.43
129	300068	南都电源	14,384,012.80	2.42
130	002353	杰瑞股份	14,320,532.20	2.41
131	002202	金风科技	14,319,589.98	2.41
132	000066	中国长城	14,226,249.20	2.39
133	002460	赣锋锂业	14,094,718.97	2.37
134	600801	华新水泥	14,075,759.90	2.37
135	002466	天齐锂业	13,877,580.73	2.34
136	300377	赢时胜	13,782,583.50	2.32
137	300136	信维通信	13,677,975.00	2.30
138	002507	涪陵榨菜	13,102,998.76	2.21
139	603393	新天然气	13,005,891.00	2.19
140	002027	分众传媒	12,892,329.60	2.17
141	600118	中国卫星	12,736,108.46	2.14
142	000498	山东路桥	12,677,484.00	2.13
143	601988	中国银行	12,515,487.90	2.11
144	600872	中炬高新	12,462,322.98	2.10
145	300027	华谊兄弟	12,411,586.26	2.09
146	300036	超图软件	12,214,556.58	2.06
147	600305	恒顺醋业	12,079,544.10	2.03

注：表中“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161,498,319.39	27.18
2	601398	工商银行	151,863,968.18	25.56
3	601939	建设银行	147,876,035.90	24.89
4	600036	招商银行	139,239,151.47	23.43

5	000938	紫光股份	115,425,934.74	19.43
6	601888	中国国旅	115,411,108.91	19.42
7	600068	葛洲坝	111,426,552.75	18.75
8	601688	华泰证券	104,899,024.88	17.65
9	601233	桐昆股份	101,051,958.00	17.01
10	002596	海南瑞泽	100,834,267.00	16.97
11	601800	中国交建	98,684,240.66	16.61
12	601288	农业银行	97,562,176.31	16.42
13	002493	荣盛石化	94,598,127.40	15.92
14	600028	中国石化	92,023,041.43	15.49
15	601336	新华保险	91,385,118.75	15.38
16	601186	中国铁建	89,270,467.60	15.02
17	601857	中国石油	87,756,482.42	14.77
18	300059	东方财富	84,152,290.63	14.16
19	300253	卫宁健康	82,319,747.76	13.85
20	601117	中国化学	77,476,391.54	13.04
21	600570	恒生电子	75,671,732.78	12.73
22	000858	五粮液	75,170,397.75	12.65
23	601390	中国中铁	72,773,551.46	12.25
24	000977	浪潮信息	71,713,562.66	12.07
25	601600	中国铝业	70,919,298.24	11.94
26	601318	中国平安	68,248,616.96	11.49
27	600271	航天信息	65,279,778.09	10.99
28	000651	格力电器	62,779,340.70	10.57
29	002456	欧菲科技	61,557,287.07	10.36
30	000830	鲁西化工	59,903,599.66	10.08
31	002024	苏宁易购	59,301,152.51	9.98
32	600019	宝钢股份	58,983,503.68	9.93
33	603019	中科曙光	57,698,765.36	9.71
34	601668	中国建筑	56,039,575.80	9.43
35	600038	中直股份	54,170,877.90	9.12
36	601669	中国电建	53,995,618.49	9.09
37	600487	亨通光电	53,179,231.19	8.95
38	600346	恒力股份	52,910,447.65	8.90
39	002320	海峡股份	52,892,041.38	8.90
40	600528	中铁工业	52,629,130.81	8.86
41	000703	恒逸石化	51,706,358.36	8.70
42	601933	永辉超市	50,069,794.62	8.43

43	601601	中国太保	50,034,013.18	8.42
44	600703	三安光电	49,926,816.72	8.40
45	600845	宝信软件	49,448,623.99	8.32
46	600584	长电科技	48,562,364.52	8.17
47	002179	中航光电	47,646,683.78	8.02
48	600760	中航沈飞	47,366,347.44	7.97
49	603069	海汽集团	46,190,714.52	7.77
50	601636	旗滨集团	45,543,923.12	7.66
51	000063	中兴通讯	45,315,748.85	7.63
52	601111	中国国航	45,059,310.41	7.58
53	600029	南方航空	42,933,187.68	7.23
54	000768	中航飞机	42,916,630.02	7.22
55	603986	兆易创新	41,714,675.03	7.02
56	002368	太极股份	40,924,466.37	6.89
57	600837	海通证券	40,472,578.96	6.81
58	002410	广联达	39,406,731.48	6.63
59	002465	海格通信	39,269,567.08	6.61
60	603993	洛阳钼业	38,095,621.92	6.41
61	600958	东方证券	37,939,981.36	6.38
62	002310	东方园林	36,572,456.19	6.15
63	600039	四川路桥	35,656,248.08	6.00
64	000333	美的集团	34,948,930.45	5.88
65	600426	华鲁恒升	34,861,666.49	5.87
66	002371	北方华创	34,426,412.27	5.79
67	002714	牧原股份	34,388,944.80	5.79
68	000776	广发证券	33,077,896.22	5.57
69	601229	上海银行	32,804,096.55	5.52
70	300308	中际旭创	31,904,004.45	5.37
71	601899	紫金矿业	31,289,264.00	5.27
72	002475	立讯精密	30,608,428.62	5.15
73	600196	复星医药	30,378,619.11	5.11
74	601118	海南橡胶	29,898,128.64	5.03
75	002285	世联行	29,332,563.77	4.94
76	601166	兴业银行	29,157,952.00	4.91
77	002153	石基信息	29,108,021.10	4.90
78	600031	三一重工	28,959,852.96	4.87
79	600498	烽火通信	28,218,153.37	4.75
80	000528	柳工	28,126,283.60	4.73

81	601211	国泰君安	27,707,449.55	4.66
82	002271	东方雨虹	25,952,509.46	4.37
83	601952	苏垦农发	25,884,303.20	4.36
84	603799	华友钴业	25,862,777.86	4.35
85	000001	平安银行	25,523,689.00	4.30
86	002376	新北洋	25,365,821.31	4.27
87	600309	万华化学	25,194,599.46	4.24
88	600887	伊利股份	25,139,891.48	4.23
89	300470	日机密封	25,017,514.35	4.21
90	000596	古井贡酒	24,803,157.91	4.17
91	600115	东方航空	24,680,492.71	4.15
92	300136	信维通信	24,184,341.13	4.07
93	000725	京东方 A	23,432,744.00	3.94
94	600519	贵州茅台	23,355,732.80	3.93
95	600339	中油工程	23,235,984.66	3.91
96	600562	国睿科技	23,014,107.12	3.87
97	300124	汇川技术	22,521,398.00	3.79
98	002230	科大讯飞	22,266,097.66	3.75
99	600398	海澜之家	21,900,650.00	3.69
100	600507	方大特钢	21,284,303.72	3.58
101	600567	山鹰纸业	20,889,352.07	3.52
102	300033	同花顺	20,389,741.05	3.43
103	600967	内蒙一机	20,093,674.48	3.38
104	000998	隆平高科	20,079,634.66	3.38
105	600048	保利地产	19,969,210.24	3.36
106	600276	恒瑞医药	19,558,981.39	3.29
107	600999	招商证券	19,448,378.28	3.27
108	300170	汉得信息	19,433,355.42	3.27
109	600536	中国软件	19,361,290.37	3.26
110	300567	精测电子	18,853,788.00	3.17
111	002035	华帝股份	18,739,603.20	3.15
112	603288	海天味业	18,687,742.12	3.14
113	002001	新和成	18,669,570.34	3.14
114	300284	苏交科	18,510,827.00	3.12
115	002234	民和股份	18,004,622.28	3.03
116	600352	浙江龙盛	17,580,052.00	2.96
117	002013	中航机电	17,560,435.28	2.96
118	000568	泸州老窖	17,389,518.26	2.93

119	002343	慈文传媒	17,352,383.48	2.92
120	002049	紫光国微	17,088,507.12	2.88
121	300373	扬杰科技	16,849,951.66	2.84
122	600499	科达洁能	16,779,476.76	2.82
123	600256	广汇能源	16,716,252.65	2.81
124	600588	用友网络	16,578,495.22	2.79
125	000895	双汇发展	16,573,298.54	2.79
126	600688	上海石化	16,460,719.44	2.77
127	600340	华夏幸福	16,185,579.71	2.72
128	300498	温氏股份	16,181,476.57	2.72
129	601566	九牧王	16,007,710.60	2.69
130	001979	招商蛇口	15,738,601.94	2.65
131	601998	中信银行	15,374,055.95	2.59
132	002460	赣锋锂业	15,313,258.00	2.58
133	000963	华东医药	14,964,615.00	2.52
134	600801	华新水泥	14,794,101.42	2.49
135	002648	卫星石化	14,735,833.71	2.48
136	002466	天齐锂业	14,503,842.73	2.44
137	601989	中国重工	14,332,986.48	2.41
138	601766	中国中车	14,303,000.78	2.41
139	002353	杰瑞股份	14,238,650.64	2.40
140	002041	登海种业	14,037,363.24	2.36
141	300027	华谊兄弟	14,033,043.15	2.36
142	300377	赢时胜	13,794,502.90	2.32
143	600547	山东黄金	13,737,816.60	2.31
144	600803	新奥股份	13,662,433.14	2.30
145	000425	徐工机械	13,606,937.74	2.29
146	000066	中国长城	13,506,303.46	2.27
147	600118	中国卫星	13,012,004.52	2.19
148	002202	金风科技	12,888,184.28	2.17
149	603393	新天然气	12,732,644.98	2.14
150	601988	中国银行	12,449,896.00	2.10
151	300036	超图软件	12,103,568.07	2.04

注：表中“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873,394,599.96
--------------	------------------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019,998,542.02
--------------	------------------

注：表中“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根据 2018 年 5 月 4 日发布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 号），兴业银行（证券代码：601166.SH）存在以下主要违法违规事实：（一）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审查审批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三）无授信额度或超授信额度办理同业业务；（四）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多家分支机构买入返售业务项下基础资产不合规；（五）同业投资接受隐性的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六）债券卖出回购业务违规出表；（七）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八）提供日期倒签的材料；（九）部分非现场监管统计数据与事实不符；（十）个别董事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即履职；（十一）变相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十二）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2018 年 4 月 19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罚款 5870 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银保监会处罚事件并未对公司正常经营状况产生实质影响，兴业银行盈利能力、资产质量等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经济下行周期中具有较高的业绩确定性。本基金基金经理根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兴业银行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他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89,381.62
4	应收利息	273,116.42
5	应收申购款	12,964.94
9	合计	1,175,462.9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54,588	21,103.60	33,681,798.60	2.92%	1,118,321,754.12	97.08%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 比例
1	陈瑞荣	2,631,700.00	2.19%
2	王明瑞	2,226,022.00	1.85%
3	周保清	1,937,486.00	1.61%
4	陈明杰	1,571,848.00	1.31%
5	颜友华	1,231,800.00	1.02%
6	陈红梅	1,019,879.00	0.85%
7	蓝晓	973,700.00	0.81%
8	马文杰	800,005.00	0.67%
9	陆幼忻	715,314.00	0.60%
10	容智远	675,197.00	0.56%

注：本表统计的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均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653.60	0.0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313,493,538.8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87,764,950.39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844,714.24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2,606,111.91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52,003,552.7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聘任单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吕文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变更过会计师事务所。

本报告年度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7 万元整。目前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自 2006 年 1 月 20 日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就本基金管理人持有子公司天治北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持续低于 51%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对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8]41 号），本公司高度重视整改工作，报告期内已经完成整改。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就本基金管理人持有子公司天治北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持续低于 51%的情况、子公司净资产指标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对相关责任人

采取了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兴业证券	1	11,775,921,862.42	12.79%	1,653,913.93	12.89%	-
川财证券	1	21,668,996,940.75	12.02%	1,554,338.96	12.11%	-
光大证券	1	21,417,591,488.36	10.21%	1,312,338.90	10.23%	-
华创证券	1	11,340,092,536.61	9.65%	1,221,227.23	9.52%	-
东北证券	1	11,161,512,514.73	8.36%	1,058,489.00	8.25%	-
东方证券	1	968,614,843.67	6.97%	882,700.30	6.88%	-
天风证券	2	733,462,366.95	5.28%	678,817.83	5.29%	-
东吴证券	1	663,617,576.36	4.78%	618,027.13	4.82%	-
民生证券	1	590,802,709.31	4.25%	550,215.49	4.29%	-
西南证券	1	531,843,133.68	3.83%	484,668.93	3.78%	-
西藏东方财富 富证券	2	504,948,727.82	3.64%	470,261.09	3.66%	-
国融证券	1	456,579,294.19	3.29%	425,211.07	3.31%	-
长江证券	2	456,213,470.84	3.28%	421,212.21	3.28%	-
长城证券	3	303,533,899.05	2.19%	282,681.08	2.20%	-
国泰君安	1	302,668,386.81	2.18%	281,874.29	2.20%	-
安信证券	1	298,881,886.87	2.15%	278,349.50	2.17%	-
国信证券	1	158,036,074.57	1.14%	144,017.86	1.12%	-
国金证券	1	149,444,548.80	1.08%	139,177.60	1.08%	-

中泰证券	2	103,748,262.84	0.75%	96,620.34	0.75%	-
华金证券	1	100,879,148.10	0.73%	93,948.51	0.73%	-
东兴证券	1	99,043,146.59	0.71%	90,258.06	0.70%	-
广发证券	1	73,916,030.87	0.53%	68,837.54	0.54%	-
方正证券	1	28,561,518.03	0.21%	26,028.29	0.20%	-
招商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东海证券	1	-	-	-	-	-
金元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爱建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17,875,993.73	13.40%	-	-	-	-

川财证券	4,054,248.01	3.04%	50,000,000.00	20.00%	-	-
光大证券	10,546,437.40	7.91%	-	-	-	-
华创证券	17,313,872.61	12.98%	-	-	-	-
东北证券	8,048,253.63	6.03%	-	-	-	-
东方证券	18,518,489.14	13.89%	-	-	-	-
天风证券	51,312,437.33	38.47%	-	-	-	-
东吴证券	2,589,002.64	1.94%	-	-	-	-
民生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492,671.88	0.37%	-	-	-	-
西藏东方财富 富证券	2,536,414.50	1.90%	200,000,000.00	80.00%	-	-
国融证券	80,672.90	0.06%	-	-	-	-
长江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金元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爱建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注：1、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经营行为规范，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准确地提供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长城证券上海交易单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退租五矿证券上海交易单元。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8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收取短期赎回费的提示性公告》。

2、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3、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聘任单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吕文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